

粤港澳三地政府致力推动粤剧发展（附图）

* * * * *

民政事务局副局长许晓晖今日（十月三十日）表示，粤港澳三地政府对于粤剧获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教科文）组织列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感到骄傲和鼓舞。

许晓晖出席今日举行的「粤剧成功列入联合国《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新闻发布会」发言时表示，她深信三地政府会继续协力保存、推广及发展粤剧文化艺术。她指出自二〇〇二年十一月，粤港澳文化合作第一次会议在香港举行，三地政府已决定开展粤剧文化艺术的合作计划，其后更成立小组专责加强弘扬粤剧的工作。三地的主要合作项目包括举办「粤剧日」及国际研讨会、粤剧申遗，以及合作演出等。

二〇〇三年，粤港澳三地政府开始筹划向联合国申请粤剧成为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二〇〇六年五月，粤剧获国务院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三地并于二〇〇八年九月，透过中央政府向联合国提交申遗文件。

在推动本地粤剧发展方面，许晓晖指出，民政事务局于二〇〇四年五月成立粤剧发展谘询委员会（粤谘会），就推广、保存、研究及发展粤剧的政策及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民政事务局又于二〇〇五年十一月成立粤剧发展基金，以筹募捐款支持有关粤剧研究、推广及持续发展的计划和活动。

该基金自成立以来，已拨款约二千零三十万元，支持约二百六十项粤剧计划，当中包括拨款三百万元推行「香港梨园新秀粤剧团」三年资助。基金亦支持粤剧演出计划、儿童及青少年文化交流、艺术教育、专业培训及社区推广计划。此外，又资助场地发展项目、研究及保存计划，以全方位支持粤剧发展。

本地政府亦透过多元的渠道及形式支持粤剧发展，包括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每年支持约五百场粤剧粤曲表演活动、其辖下的香港文化博物馆专门收藏、研究和展示粤剧文物；香港艺术发展局拨款支持粤剧的演出、教育推广及其他发展项目；民政事务局资助香港演艺学院举办粤剧课程等。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政府预计会投放三千三百万元于推广及发展粤剧的工作上。

出席今日的「粤剧成功列入联合国《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新闻发布会」的代表尚包括广东省文化厅厅长方健宏、澳门特别行政区文化局副局长王世红、广州市文化局副局长张润华、香港粤剧发展谘询委员会主席周振基博士、广东粤剧艺术大剧院院长丁凡、广东粤剧艺术顾问委员会副主任罗家宝、香港八和会馆主席汪明荃博士，以及澳门粤剧曲艺总会会长林凤娥。

完

2009年10月30日（星期五）
香港时间18时58分

